

親愛的原住民朋友您好：

姓名條例第4條規定：「臺灣原住民及其他少數民族之傳統姓名或漢人姓名，均得以傳統姓名之羅馬拼音並列登記，…」。

提醒您：

若您欲申請並列傳統姓名羅馬拼音登記，中間分隔號可自行決定：『使用「·」符號斷句』或『空白格斷句』或『不使用「·」符號且不使用空白格斷句』。

若您已登記並列傳統姓名羅馬拼音，可隨時向戶政事務所申請變更中間分隔號：『使用「·」符號斷句』或『空白格斷句』或『不使用「·」符號且不使用空白格斷句』。

若您有申辦並列傳統姓名羅馬拼音登記或傳統姓名相關登記之需求，歡迎撥打本所預約專線（佳里辦公處電話：06-7224172 分機305，承辦人：簡小姐；西港辦公處電話：06-7952414 分機12，承辦人：丁小姐；七股辦公處電話：06-7872127 分機18，承辦人：鄭小姐），本所將安排專人為您服務。若您有原住民身分登記之相關疑問，也歡迎利用上開電話，將有專人為您服務說明。

臺南市佳里戶政事務所 關心您